

#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马于镇吕家营村位于村北（东至小西线公路，西至吕家营村地，南至吕家营村地，北至吕家营村地）的土地，经马于镇人民政府与吕家营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## 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吕家营村集体土地	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其他农用地		
面积	1.1927	1.1927		1.1927					

## 二、土地使用权情况

序号	土地使用权人	面积等情况	备注
	吕家营村集体经济组织	1.1927	

## 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名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注
			无


## 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
名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注
			无

## 五、青苗情况

名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注
			无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2025年10月20日

